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世紀陽光

CENTURY SUNSHIN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世紀陽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編號：509)

盈利預警

本公佈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1)條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現時所得資料，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溢利可能顯著低於二零零九年同期之中期溢利。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世紀陽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1)條作出本公佈。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之溢利(「中期溢利」)可能顯著低於二零零九年同期之中期溢利。有關減少主要由於：

- (i) 因二零一零年第一季重建廠房樓宇作為提升日後產能之計劃而導致農業相關產品業務所得收入及貢獻減少；及
- (ii)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持作買賣投資公允值變動虧損淨額。

由於本公司尚未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故本公佈乃根據現時所得資料作出，該資料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或核數師正式審閱或審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佈，預計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七日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世紀陽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池文富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池文富先生、沈世捷先生及池碧芬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黃美玉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鄺炳文先生及廖開強先生。